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增加、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
- 3、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，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参与度，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投票表决情况单独统计，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：（1）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；（2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 - 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5月19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5:00
 - 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20年5月19日。其中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9:30-11:30和13:00-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5月19日9:15-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- 2、股权登记日：2020年5月12日（星期二）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42号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- 6、主持人：董事长何启强先生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65,034,8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2.6830%。其中：

1、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65,034,8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.6830%。

2、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会议的股东 0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 0 人，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 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启强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三、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65,034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65,034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

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65,034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4. 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65,034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5. 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65,034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6. 《关于 2020 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65,034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

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7. 《公司董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65,034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8. 《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65,034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9. 《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外汇远期业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65,034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10. 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65,034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

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11. 《关于增加 2020 年度被担保对象及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65,034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该议案属“特别决议议案”，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12. 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65,034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该议案属“特别决议议案”，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13. 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会议经过逐项审议，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通过了该项议案。选举何启强、麦正辉、黄荣泰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，任期三年。

13.01、选举何启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所得投票表决权数 465,034,800 票，占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所得投票表决权数 0 票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13.02、选举麦正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所得投票表决权数 465,034,800 票，占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所得投票表决权数 0 票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13.03、选举黄荣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所得投票表决权数 465,034,800 票，占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所得投票表决权数 0 票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14. 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会议经过逐项审议，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通过了该项议案。选举谭嘉因、朱红军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任期三年。

14.01、选举谭嘉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所得投票表决权数 465,034,800 票，占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所得投票表决权数 0 票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14.02、选举朱红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所得投票表决权数 465,034,800 票，占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所得投票表决权数 0 票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15. 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会议经过逐项审议，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通过了该项议案。选举梁婉华、陈钜桃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三年。

15.01、选举梁婉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表决结果：所得投票表决权数 465,034,800 票，占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所得投票表决权数 0 票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15.02、选举陈钜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表决结果：所得投票表决权数 465,034,800 票，占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所得投票表决权数 0 票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四、律师见证情况

本次会议由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，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，见证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19 日